

华润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限制性股票事项的核查意见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公司《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的有关规定，华润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阅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并提出如下书面审核意见：

鉴于 1 名激励对象离职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，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公司《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》相关规定，同意公司对该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5,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，回购资金总额为 342,500 元，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本次回购注销事项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且不影响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华润江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

2026 年 5 月 12 日